证券代码：300189　　证券简称：神农基因　　公告编号：2017-048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名称变更的说明

本次公司拟变更公司全称，拟将“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拟由“神农基因”变更为“神农大丰”，英文名称拟由“Hainan Shennong Gene Technology Co.,Ltd”变更为“Grand Agriseeds Technology,Inc.”，英文简称拟由“SHENNONG GENE”变更为“GRAND AGRISEEDS”。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5届董事会第34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名称变更原因说明

2015年11月，经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全称由“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此后，公司以变更后的名称及图案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多种类别的注册商标。在审核过程中，由于部分类别的商标名称或图案与其他公司已注册商标名称或图案类似，故该等类别的注册商标申请被驳回。

公司原有“神农大丰 GRAND AGRISEEDS 及图”为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认定的驰名商标，且注册类别完整。在公司现有名称及图案不能完整申请注册商标的情况下，拟将公司名称、简称变更。

三、公司名称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无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目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

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对变更公司名称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事项审议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上述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